

冒名打工受伤 四年终获赔偿

法官提醒:身份证不要随便借人,更不能借别人的冒名使用

本报通讯员 严爱华

冒用他人身份了断事故

“假如进厂后及时更改姓名或在事故发生后向厂方说明情况的话,就不会产生这一系列的麻烦。”李国华在发生了几次诉讼之后很后悔。

李国华受伤后,厂方即将他送往医院进行了手术治疗。但他总以为名字只是个代号,对自身没啥影响,因此从进厂开始,他一直以“张书平”自称,从未想到要更改过来。事故发生后,他依旧以“张书平”的身份住院治疗。

在他的伤势基本稳定后,被蒙在鼓里的劳务输出公司对“张书平”发生的事情,按照有关规定向当地劳动部门提出了工伤认定申请。之后,区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对“张书平”因工伤残程度评为九级。

经过一年多的治疗,李国华虽能行走,但因体内的钢钉未取出来,身体还是很虚弱,无法使劲。自知不能再该厂干重体力活的他便提出了辞职。2004年12月31日,他与厂方及劳务输出公司签订了一份工伤处理意见书。三方约定,由厂方一次性支付给“张书平”伤残补助金等共计3万多元;同时终止“张书平”与厂方的劳务工作关系;体内的钢钉提取手术费用,根据医院的医疗费单据给予报销,并再一次性补助2000元,时

间限制在2005年6月,超过时间,一切费用由“张书平”自负。

腿部伤势恶化风波迭起

按理,李国华拿到这笔补助金后,工伤一事也就得到了一次性解决。谁料,当李国华到医院取出钢钉后被告知,由于右腿伤处的肌肉萎缩,导致左右腿长度有差异,致使其行走时一拐一拐的,成了瘸子。李国华提出要求重新进行伤残鉴定的请求,经劳动部门再次鉴定,结论是“张书平”因工致残程度为六级。

六级伤残可获20多万元的赔偿款,可自己因工伤变成了残疾人,却只拿了3万多元的补助金,李国华就找劳务公司及厂方交涉,要求按六级伤残标准享受工伤待遇。在遭到拒绝后,他遂聘请律师开始了一环又一环的司法程序。

2008年9月20日,李国华以“张书平”的身份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劳务输出公司按有关规定支付相应的赔偿款。仲裁委员会经审理,以申诉人的申诉请求已超过劳动争议的申诉时效为由,对他的申诉请求不予支持。随即,李国华一纸诉状将这家劳务输出公司告到了法院。

在反反复复的交涉中,劳务输出公司有

人发现,张书平身份证上的照片,方脸胖乎乎的,而其本人却是长脸尖瘦,身份不符。李国华冒用“张书平”姓名一事由此被发现。在法院开庭审理时,被告理直气壮地提出,原告不是张书平本人。

法院经庭审查明,本案系他人冒用“张书平”姓名而提起的诉讼,因此原告“张书平”与本案没有直接利害关系。为此,法院依法裁定,驳回原告“张书平”的起诉。

法官悉心化解案结事了

“自己遭遇了工伤是事实,只是当初借用了他人的身份证,难道就讨不回这笔赔偿款?”深感委屈的李国华不死心,就以自己的身份证再次向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劳务输出公司支付赔偿款,最后还是因申诉请求已超过劳动争议的申诉时效而不被受理。

李国华在拿到这份仲裁决定书后当天就向法院起诉,又一次状告了这家劳务输出公司。法院根据原告的申请,追加了厂方为本案共同被告参加诉讼。庭审中,李国华的代理人称,原告李国华是实际工伤发生人,只是借用了他人的身份证,在工伤事故发生后,所有材料的签名都是由李国华本人所签的。

被告辩称,原被告之间无任何关系。案外

人“张书平”发生的工伤事故,早已达成意见书予以解决,不存在任何争议。假如原告确实发生了工伤,应出具相关的认定书及鉴定书。

这起案件的争议焦点,从客观事实反映,原告确实是实际工伤发生人,但从法律事实反映,由于原告李国华冒用了他人的身份证,导致所提供的有关工伤证据均系“案外人”。

面对此案,主审法官只好一次次对被告方做说服工作,要求对方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劝说原告方对其因提供假信息承担相应的后果。经法官反复协调,双方当事人终于自愿达成协议:由两被告共同支付原告李国华一次性伤残补助金等合计9万元;原告今后发生的医疗费由其自行承担,与两被告无关;原、被告双方自签订本调解协议之日起终止劳动关系;双方无其他争议。

此案调解结案后,主审法官说,在审理劳动争议案件中,类似借用他人身份证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的事,时有发生。特别是农民工,村民们相互借用身份证更为普遍,在审理电信欠款、债务偿还、交通事故案件中均有发现。法官提醒,一定要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身份证,一定要使用真实的个人信息,否则一旦发生纠纷,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就不得不由个人承担。(本文人物均化名)

42岁的李国华是上海金山区亭林乡的村民。2003年元月1日,他得知奉贤县一家劳务输出公司正在招聘劳务人员,欲前往登记,但因当时身份证丢失了,就向同村好友张书平借了一个,心想都是乡里乡亲的,没事。

李国华拿着张书平的身份证来到劳务输出公司登记。工作人员未仔细核对身份证照片,就让李国华签约了一份为期一年的劳务合同书,并将他派遣至一家中外合资企业工作。

2003年9月5日晚20时许,李国华站在三只连叠的产品周转箱上,欲将吊车上的吊钩搭在周转箱上运走时,突然身子稍微一偏,人就重重地摔倒在地上,结果造成右股骨颈骨折。

河南新密市公安局打击犯罪出新招

培训“的哥”做社会治安员

本报讯(通讯员 李承锦 申建中 方亚娟 记者肖树臣)河南新密市警方为打击犯罪,近日出新招,发展“的哥”做治安员。如果“的哥”提供犯罪分子线索,不仅可以获得奖励,开车出现轻微违法,还可免受处罚。

据新密警方介绍,因出租车流动性强,接触的人多,掌握的信息源也比较多,“的哥”随时都有发现犯罪分子的可能。日前,新密市公安局交警、治安、刑侦等部门,组织全市400余名出租车驾驶员,在该市交警大队召开了出租车治安防范培训班,让400位

“的哥”帮助警方工作。民警教“的哥”如何发现可疑人员、如何预防出租车被抢,出现情况后如何与可疑及犯罪分子周旋等技能。

为充分调动广大出租车司机主动参与协助维护社会治安的积极性,新密市公安局对提供线索的出租车驾驶员实行奖励的措施,凡为公安机关提供打击犯罪分子线索、破获案件,协助公安机关抓获违法犯罪人员的驾驶员,除享受现金奖励外,交警部门还将对出租车司机发生的一般轻微违法行为免予处罚。

山东平度法院执行过程全面公开

3个月不执结 申请人可另择法官

本报讯(记者杨明清 通讯员曾宪权 孙永杰)“所有的申请人都可自由选择执行法官,申请执行人提出想跟踪执行的,执行法官必须合理安排执行时间,尽量满足当事人的需求。”据山东省平度市法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自年初平度法院启动“阳光执行”行动后,截止到11月份,平度法院执行案件执结数为4200件,比2006年的2610件增长了60.9%;信访案件数从2006年的757件下降到190件,下降了74.9%。

自今年年初,平度市法院实施“阳光执行”行动,该法院将执行局和基层法庭的44名执行法官的个人照片、简介、工作目标、执

辽宁黑山县检察院办案不忘大局

关停非法矿山 追缴税款漏失

本报讯(通讯员刘健 记者顾威)辽宁省黑山县检察院侦查监督科一项建议使该县7处非法开采的矿山被关停,追缴偷漏税款近500万元。

今年年初,黑山县检察院侦查监督科接连受理了几起因矿山开采而引发的伤害、聚众斗殴案件。通过对案件的认真细致审查,办案人员了解到黑山县内的矿山、山皮土等矿产资源一般由村集体控制,矿主(承包者)大多与村委会签订承包协议后就自行开采,很少有办理采矿许可证的,也不进行纳税申报,从而造成矿产资源的滥采乱挖,水土流失严重,耕地遭到严重破坏,并使国家的税

收大量流失。

针对这种情况,办案人员及时将案件中反映出的问题向院领导进行汇报。经院领导研究决定,该院侦查监督科建议公安机关加大侦查力度,深挖矿山开采过程中犯罪行为。同时,该院还将此情况向县委、政法委汇报。检察院的建议引起了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县政府为此专门成立了矿产资源整顿领导小组,县公安局成立专案组,配合县政府对黑山县内的矿产资源开采进行专门的清理整顿,并取得了很好的效果,7处非法矿山被相继关停,共追缴税款近500万元。

“动车”上为何频发拎包案

警方提示:行李要放在目之所及处

近年来,铁路建设进入了跨越式发展阶段,全国主要省会城市普遍开行了高速、豪华的动车组列车,城际列车公交化,缩短了城市间的距离,大大方便了广大旅客的出行。但是,铁路在改善硬件、提升服务质量的同时,部分动车组列车上却屡屡发生失窃案。据上海铁路警方介绍,仅今年以来,运行在沪宁线上的动车组列车已连续发生9起拎包案,旅客随身携带的笔记本电脑、大量现金等贵重物品屡屡被盗,总价值达10万余元。

笔者通过对此类案件调查发现,动车组列车拎包案高发原因主要是:一、部分旅客放松警惕。由于动车组列车的票价较贵,因此乘



校园何时得安宁

11月20日,重庆市永川区上游小学组织了一支“文明劝导队”,10多名小学生在老师的带领下,举着“请爷爷奶奶们给我们安静的学习环境”的横幅,来到位于城区大南门公园小广场上,劝导在那里唱歌的老人。劝导局根据案件的疑难程度,由全院执行法官摘牌竞办。“谁执结了就给谁加分,同时扣除未执行法官相应的考核分数”的措施,大大提高了法院执结效率。



在那里唱歌的老人却大多不以为然,继续在音响伴奏下高歌(如图)。

一名学生对笔者说,他们学校和公园仅一墙之隔,爷爷奶奶们每天都在公园里唱歌,还使用扩音器,导致坐在教室后面的同学们都听不清老师在讲什么课。他们几次到公园里来劝导老人们,希望得到他们的理

解和帮助,可一直没能起作用。一位教师告诉笔者,为此他们也向有关部门反映过,但是没有回音。

学生要上课,老人要开心。一位在此唱歌的老人说,除了这个公园,他们没有其他地方可以去,“总不能为了孩子就不能让我们老有所乐吧?”

这个问题如何解决?真是孩子可怜,老人也无奈。

本报通讯员 陈仕川 摄



从事志愿服务时受伤能否享受工伤待遇?

编辑同志:

半年前,因我地一座处在交通枢纽地位的大桥倒塌,造成交通拥堵且无法在短期内解决,交通管理部门遂决定向社会公开招募一批志愿者,以参与维持秩序。我报名并被入选后,负责引导,疏导过往行人及车辆。期间,我被一辆轿车撞倒,导致腰椎一椎体三分之二以上压缩性骨折,不仅花费了2万余元医疗费用,还落下十级伤残。请问:我能否享受工伤待遇?

赵慧

赵慧读者:

你热心从事志愿服务让人钦佩,但由此导致的受伤并不能享受工伤待遇。

《工伤保险条例》第二条规定:“中华人

共和国境内的各类企业、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应当依照本条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本单位全部职工或者雇工缴纳工伤保险费。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各类企业的职工和个体工商户的雇工,均有依照本条例的规定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的权利。”即有权申请工伤认定的主体,限于各类企业的职工和个体工商户的雇工。而志愿者在从事志愿服务时,并不属于“各类企业的职工和个体工商户的雇工”,因此你不能申请工伤认定,也就无法享受工伤待遇。

但你可以通过其他法律途径获得赔偿:一方面,《民法通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公民、法人由于过错侵害国家的、集体的财产,侵害他人财产、人身的,应当承担民事责任”;交通管理部门赔偿或适当补偿。

法官 方圆

维护妇女权益 促进妇女发展

预防和应对家庭暴力
联合项目启动

新华社电(记者李菲)“反对针对妇女暴力和男性参与全国研讨会”暨“采用多部门合作机制预防和应对家庭暴力联合项目启动仪式”日前在京召开。会议旨在进一步整合、拓展和深化近年来有关反对针对妇女暴力的理论研究和实践干预经验,扩大反对针对妇女暴力的社会影响,推动我国反对针对妇女暴力的法律政策、研究与行动。

11月25日是第十个国际消除针对妇女暴力日。在研讨会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采用多部门合作机制预防和应对家庭暴力项目”正式启动,这对于推动项目力量的整合,推动相关部门联手行动提供了契机和平台。此前的一项调查表明,全世界70%的妇女都会在其一生中的某个时刻遭受男性的暴力侵害。

全国妇联副主席甄砚指出,持续推进消除针对妇女暴力的工作,需要社会各界在分享研究成果和项目经验的同时开展务实的合作,特别是鼓励男性的参与。她呼吁消除针对妇女的暴力从你我做起,从我们身边的点滴做起。

据悉,此次研讨会为期两天,将采取大会发言和分组讨论两种形式,围绕反对针对妇女暴力的理论研究、法律政策研究、法律援助、社区干预、医疗干预、心理救助、男性参与等方面内容分享最新研究成果和信息,为相应的社会实践提供理论指导。

河北省将推行假释和社区矫正刑罚执行制度

新华社电(记者曹国厂 杨守勇)河北省将在全省推行假释和社区矫正刑罚执行制度,以贯彻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提高罪犯改造质量,适应构建和谐社会的需要。

河北省公安厅负责人说,宽严相济是我国的基本刑事政策。采用非监禁的处罚方法,可以让罪犯保持正常的家庭和社会生活,有利于促使他们履行家庭责任,增强社会责任感,使他们顺利回归并融入社会,还可最大限度促进家庭和睦、社会和谐稳定。在当前形势下,推动假释和社区矫正这两种不同的刑罚执行制度,有着极其重要的社会现实意义。

太原打掉四个
假借“维权”的犯罪团伙

新华社电(记者胡靖国)太原市公安局近日打掉四个以索要农民工工资为由的敲诈勒索犯罪团伙,抓获团伙成员和参与违法人员47名,破获案件13起。

今年以来,太原市公安局多次接到一些建筑工地报警,称部分社会闲散人员先以工头和务工人员的身份与建筑工地形成口头用工协议,而后派出现役军兵进入工地。施工过程中,这些“农民工”逐渐消极怠工或故意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迫使雇佣方将其辞退。随后,工头便纠集一些人打着“维权”的旗号,以索要工资和赔偿金为由,寻衅滋事,用拉电闸、关大门、持械打人、自残等手段相威胁,干扰工地正常施工,并向雇佣方敲诈勒索超出正常工资几倍甚至几十倍的巨额赔偿金。

针对这一问题,太原市公安局成立专案组展开调查。在掌握这些犯罪团伙大量违法犯罪事实的基础上,于近日采取了集中抓捕行动,打掉了4个此类犯罪的团伙。

经审查,自2008年5月以来,犯罪嫌疑人罗某、马某等47名犯罪嫌疑人分成4个团伙,有组织地在太原市杏花岭区、小店区、晋源区和阳曲县等地大肆敲诈勒索建筑工地,共作案13起,非法获利100余万元。据团伙成员交代,近两年,他们还曾利用同样的手段,先后多次在山西省大同市、阳泉市、吕梁市等地的建筑工地敲诈勒索现金数百万元。目前,此案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你可以直接向造成你人身损害的轿车所有人主张赔偿;另一方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十四条规定:“帮工人因帮工活动遭受人身损害的,被帮工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被帮工人明确拒绝帮工的,不承担赔偿责任;但可以在受益范围内予以适当补偿。帮工人因第三人侵权遭受人身损害的,由第三人承担责任。第三人不能确定或者没有赔偿能力的,可以由被帮工人予以适当补偿。”从法律角度上说,你的行为属于义务帮工,在万不能确定轿车所有人或其没有赔偿能力的情况下,你也可以要求志愿服务的组织者——交通管理部门赔偿或适当补偿。

法官 方圆